

以高水平共同富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的苏州探索

□王子铭 郭亚萍 张明康

共同富裕是中国人民自古以来对美好生活的热切期盼,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2023年版)》第四章第三节专门概述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共同富裕的重要论述,成为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2023年7月,习近平总书记在考察江苏重要讲话中强调,江苏拥有产业基础坚实、科教资源丰富、营商环境优良、市场规模巨大等优势,有能力也有责任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实现高水平共同富裕,既是对习近平总书记擘画的“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宏伟蓝图的深刻践行,也是对习近平总书记赋予的光荣使命的深切回应,是苏州在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中的应有贡献。

一、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共同富裕的生成逻辑

共同富裕作为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征程中的重要价值内核,其生成逻辑体现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历史传统、精神实质、科学内涵与理论原则。

1. 历史逻辑:共同富裕是中华民族大同理想的具象表征

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共富”“平等”“公正”思想观念源远流长,千百年来,大同理想是历朝历代所希冀达成的理想社会图景。百家争鸣的春秋时期,先秦诸子已然有了“均贫富”“共富裕”的表述和思想。孔子在《礼记·礼运》中最早提出,“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的“大同”思想,表露了追求平等公正、均富同乐的美好愿景。这些都是中华民族对“大同社会”“均富社会”“平等社会”的渴望与追求,有着鲜明的民族特色和时代烙印,为中国共产党的共同富裕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相结合奠定了深厚的文化底蕴,提供了深厚的文化土壤。

壤。

2. 理论逻辑:共同富裕是马克思主义思想的理论赓续

共同富裕是马克思主义的基本主张,马克思认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将如此迅速,以致尽管生产将以所有的人富裕为目的。”恩格斯勾勒了未来社会的理想图景:“不仅可能保证一切社会成员有富足的和一天比一天充裕的物质生活,而且还可能保证他们的体力和智力获得充分的自由的发展和运用。”列宁多次强调:“共同劳动的成果不应该归一小撮富人享受,应该归全体劳动者享受。”中国共产党人以马克思主义理论思想与实践经验为指导,结合中国国情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基因,对共同富裕进行了积极探索,并实践了革命、建立公有制、发展生产力这三条通向共同富裕的基本路径。推进共同富裕的思想,与马克思主义注重发展

生产力、改善人民生活的理念一脉相承。

3. 现实逻辑:共同富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现实要求

中国共产党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始终把为人民服务作为最高行动准则。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第一个百年目标已然实现,乡村振兴战略正在深入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持续创新,为构建共建共享的共同富裕新模式奠定了坚实的制度基础。当前,因阶层、区域、城乡和行业等造成的贫富差距严重破坏“橄榄型”稳定健康的社会结构,致使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丧失,也极易造成生产过剩和经济危机。因此,只有健全贫富差距调整机制、提升公共服务和解决民生问题,才能消除贫富分化造成的深层隐患,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投身社会主义建设事业。

三、苏州以高水平共同富裕助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方向

苏州当前需积极探索实现高水平共同富裕的实践路径,率先走出一条具有苏州特色的共同富裕之路,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

1. 坚持高质量发展,在做大“蛋糕”中厚植共同富裕优势

在实现共同富裕的道路上,高质量发展是破题利剑。苏州需要坚持走创新驱动发展之路,推动经济发展的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要发挥国有经济主导作用,推动国资国企做强、做优、做大,同时加大对民营经济的支持力度,让民营企业在政府资金安排、土地供应、税费减免、资质许可、标准制定、项目申报、职称评定、人力资源政策等方面依法获得平等的政策支持。强化战略科技力量,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以14家国家级高新区、开发区为主阵地,面向全球开展创新领域合作交流,不遗余力促进国家实验室、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等重大科创平台落地建设,筑牢城市核心竞争力。

2. 聚力集群式创新,在优化产业体系中提升共同富裕竞争力

集群式创新是苏州在新时代筑牢核心竞争力、提高经济发展实力的决定性举措。苏州需要推进产业创新转型发展,把握“创新集群”和“数字经济”的互促关系,聚力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打响“苏州制造”品牌。着力构建有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以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先进材料等优势产业和16个细分领域为重点,导入优质资源、强链补链延链,提高产学研、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联合联动创新水平,汇聚在苏州的科研院所、高校、龙头企业等力量,推动大数据、人工智能、量子技术、纳米技术等融合应用。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价值链高端和科技化方向发展,为制造业转型、消费升级提供持续有力的支撑。

3. 改革分配机制,在分好“蛋糕”中擦亮共同富裕底色

打造合理、有序、有活力的“橄榄型”社会结构,是苏州实现高水平共同富裕的“必答题”。苏州要着力改革分配制度,实施“提低、扩中、调高”政策,进一步完善劳动、土地、资本、技术、管理、知识、数据等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初次分配机制,不遗余力提高劳动人群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要优化再分配调节机制,持续完善以税收、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再分配调节机制。要提升第三次分配贡献,不断完善财政税收政策,特别是捐赠减免税制度,激励更多社会主体参与,大力支持苏州164家慈善组织优化工作,促进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快速规范发展,进一步推动改善财富分配模式。

4. 做优市域一体化发展,在缩小区域差距中筑牢共同富裕根基

优化局域布局,以推动区域优势互补提升苏州整体力量,是苏州当前较为紧迫的任务。苏州应继续深入推进市域一体化发展,按照特大城市的定位,统筹谋划城市功能,提升中心集聚度,发挥各板块的自然禀赋和竞

争优势,着力推动全域空间重构、资源重组、品质重塑,推动交通基础设施、产业科技、社会民生等领域一体化建设。高水平规划建设环太湖科创圈、吴淞江科创带、独墅湖科教创新区,将昆山、太仓协同发展,打造为市域一体化示范区,积极参与沿沪宁产业创新带、G60科创走廊建设,承载科技创新能力的提升。

5. 推动城乡协调,在缩小城乡差距中释放共同富裕红利

做优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乡村振兴是实现苏州城乡均衡发展、缩小城乡差距的应有之义。苏州应抓住《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政策红利期,迭代升级城乡发展水平,以推动城乡双向开放优化资源要素配置,促进城乡空间布局、产业结构、人力资源统筹、社会保障服务、民生发展、基础设施建设、环境保护等融合发展。构建具有苏州特色的乡村产业体系,引导乡村加快振兴,构建现代化的乡村产业体系和农业农村经营组织方式,促进产业兴旺和农民增收致富。以数字经济技术赋能农业发展和农村建设,确保数字经济发展红利在促进城乡共同富裕中发挥作用。

6. 提高公共服务供给,在实现普惠均衡中彰显共同富裕温度

民生领域“四则运算”是苏州一以贯之的优良做法,需要不断坚持。要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推动公共服务模式创新,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创新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模式,扩展优质公共服务资源的辐射范围。进一步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健全改善城乡低收入群体等困难人员生活的常态化机制,实施社会保险统筹等层次巩固提升计划,夯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统筹制度,围绕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的目标而持续努力。

7. 建设“江南文化”品牌,在丰富精神生活中深化共同富裕内涵

精神生活共同富裕与物质生活共同富裕都是高水平共同富裕的重要方面,苏州应加快推进文化强市建设,努力做好精神文化生活共同富裕的文章。打造推动共同富裕的人文场景,树立一批体现共同富裕价值追求的先进人物,营造浓厚的精神文化氛围,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把“江南文化”的解读、宣传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紧密结合起来,不断推出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优质文化产品,发展虚拟技术、数字视听、线上展演、元宇宙技术展示、网络艺术创意等新业态,丰富高端化、个性化、绿色化的数字文化产品供给。挖掘展示共同富裕理念的文化和旅游资源,使苏州始终成为世人心中“最江南”的地方,充分展现共同富裕的“最美模样”。(作者单位:中共太仓市委党校)

二、苏州实现高水平共同富裕的良好基础与现实挑战

1. 经济实力持续攀升,共富效应持续彰显

近年来,苏州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努力引领产业转型升级之路、实现区域协调之路、迈向共同富裕之路、推动绿色发展之路,展现了“强富美高”的现实图景。2022年,苏州市GDP实现23958.3亿元,位居全国第6,与2012年的1.2万亿元相比接近翻番。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连续8年超过3万亿元,并在2022年达到43642.7亿元,位居全国第2位。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70819元,人均消费支出42889元,人均可支配收入总量、人均消费支出总量持续保持全省第一位。当前,苏州正锚定数字经济“主赛道”,全力发展电子信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和先进材料四大产业创新集群,推动经济实力持续稳定增长。

2. 协调发展不断完善,公共服务稳步提升

近年来,作为城乡发展一体化走在前列的城市,苏州坚持推进城乡协调发展,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着力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注入强劲动能。2022年苏州农村集体总资产3800亿元,农林牧渔业总产值351.1亿元。2022年苏州城乡公共服务支出2096.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81%,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到1095元,基本医疗保险保障范围和保障水平持续保持全省领先,平均期望寿命超过84岁,位居全国大中城市第一。近年来,苏州着力推动文化强

市、教育强市、人才强市、体育强市建设,推动“两个文明”相互促进、协调发展,深入挖掘“历史文化名城”“江南文化”特色文化资源。

3. 共同富裕总体水平仍不够高,富民效应仍待提升

2022年苏州实现GDP约2.4万亿元,全国排名第6,但人均GDP为18.60万元,除低于克拉玛依、鄂尔多斯、北京外,在省内低于无锡的19.86万元。2022年苏州人均存款为13.14万元,不仅低于北上广深,也低于杭州、太原、天津、沈阳等城市,在省内还低于南通、南京和无锡,刚过浙江省的平均线。此外,苏州“富在民间”程度相对不高,收入分配机制有待突破。2022年苏州GDP含金量(人均可支配收入/人均GDP)为38%,而浙江11个地市的GDP含金量全都超过了40%,其中金华、温州的GDP含金量更是高达75%以上,省内的连云港、宿迁两市的GDP含金量也迈过40%。2022年苏州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4314元,职工工资总额占GDP比重为23.8%,远低于杭州的29.77%。这意味着在现行分配机制下,苏州居民所得比重偏低。

4. “三大差距”有待缩小,全方位统筹仍存短板

从城乡差距来看,2022年苏州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0819元,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79537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785元,城乡收入比缩小到1.82:1,而2022年杭州城乡居民收入倍差为1.71,宁波的城乡居民

人均收入倍差为1.69。苏州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城镇居民工资性收入约是农村居民的2倍,而城镇居民财产净收入约是农村居民的3倍。从地区发展差距看,2022年昆山市实现GDP5006.7亿元,是同为县级市的太仓(1653.57亿元)的3倍,姑苏区板块仅为886.70亿元。从行业差距来看,收入分配在各个行业间的差距突出。以2022年分行业城镇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平均劳动报酬为例,金融业、公共管理和社会组织以及信息技术类从业人员人均工资最高,较而言住宿和餐饮业人均工资最低。

5. 公共服务供给存在不足,社会发展的普惠性不够显著

公共服务和社会保障领域,仍存在发展不充分和不均衡的问题。2022年苏州市文化服务业营业收入占全部规模以上文化产业营业收入的比重为17.4%,而全省平均水平为30.7%,南京为57.9%,深圳、杭州等城市更是在70%以上。苏州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为51.4㎡,在全省13个地级市中排名第10。据《江苏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数据,苏州每10万人口中拥有的大学(大专及以上学历)学历人员为22514人,远低于南京的35229人;高中(含中专)人员为16813人,低于连云港、镇江、南京、无锡和宿迁。此外,存在公共资源配置不均等问题,如2022年常熟医疗床位数远高于昆山和太仓,昆山市拥有公共汽车运营车辆数,是太仓的6.5倍、张家港的3.6倍。

同绘美好太仓蓝图 共奏安全发展乐章

